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，以现场会议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 4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 4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晓明先生召集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、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公司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21 年度预算收支预算报告》、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报告》、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0 年末资产检查情况的报告》、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报告》、《关于债务融资并提供担保的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均为：同意 4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金桥集团转让 T21 地块通用厂房的关联交易报告》、《关于投资建设 29/30-02 地块改扩建项目的报告》、《关于同意子公司向新金桥物业追加投资的关联交易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均为：同意 4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公司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无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